# 中国计量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

(量院〔2015〕52号)

为激发我校研究生创新精神,提高创新能力,促进研究生学位论文整体水平 提升,进一步提高我校研究生培养质量,决定开展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 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评选对象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每年评选一次,评选对象为当年度授予全日制硕士学位研 究生的学位论文,办理保密手续的学位论文在解密后下一年度参加评选。

### 二、评选比例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比例为当年度授予硕士学位数的 3%-5%,原则上学术学位、专业学位按比例分类推荐,二级学院推荐比例为本学院授予学位数的 8% 左右,推荐篇数不足 1 篇的按 1 篇计算。

#### 三、评选基本条件

- (一)论文选题为本学科前沿课题,有较高的理论和现实意义,并有一定的创新性和实用价值,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论文能体现作者本学科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较好的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 (二)科研成果必须以中国计量大学为第一单位,并与学位论文相关,研究生本人以第一作者在学校规定期刊上正式发表核心及以上学术论文1篇;或专业学位研究生本人为第一发明设计人获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项;或本人排名第一或第二(导师第一)获授权发明专利1项;或科研工作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排名前五)。
  - (三)遵循学术规范,严守学术道德,学位论文机检总文字复制比≤10%。
  - (四)论文推理严密,材料详实,数据可靠,文字表达准确,层次分明,结

构合理,图表规范。双盲审结果一份为"优秀",一份为"良好"及以上。学位论文答辩成绩优良。

## 四、评选程序

- (一)个人申请或导师推荐。研究生或导师填写《中国计量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申请表》(见附件),向所在学位点提出申请。学术成果需提交佐证材料,包括已发表论文刊物的封面、目录页、论文全文及检索证明,专利证书,获奖证书等复印件。
- (二)二级学院推荐。学位点根据评选基本条件对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申请资格进行审核,给出推荐意见,将有关材料报送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二级学院教授委员会对各学位点推荐的优秀硕士学位论文逐篇审核,按推荐名额排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推荐名单。
- (三)专家评审。研究生院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评议,专家评议为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提交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
- (四)校学位委员会审定。校学位委员会对专家评审通过的论文和相关材料 进行评议,结合校外专家评阅意见,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 (五)公示、公开。校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名单经校网公示无异议后由学校发 文公布。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在学院等网站公开。
- 五、经查实存在学术不端的学位论文,取消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资格,已 获得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撤销荣誉及奖励。

六、本办法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七、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中国计量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量院学位〔2013〕4号)同时废止。